

关于“把”字句、存在句的教学及其他¹

陆俭明²

摘要

“把”字句和存在句皆是外国学生的困惑之处。文章就汉语语法“把”字句和存在句的教学提出几个观点：第一、讲述以往关于“把”字句和存在句教学出现的问题；第二、从不同的方面来分析以往是怎么教“把”字句和存在句的，教学中存在什么不足之处；第三、通过以上的分析来论述“把”字句和存在句教学；第四、建议应该如何教外国学生“把”字句和存在句。要教好汉语语法我们必须要加强汉语教学的本体研究，同时汉语教师需要学一些语言学理论知识，以对自己所教的句法格式有更深入的认识。

关键词：“把”字句、存在句、汉语教学

以往教学中出现的问题

“把”字句也好，存在句也好，对母语为汉语的中国人来说，一般都能运用自如；可是在汉语教学中，那“把”字句，无论对教员来说，也无论对学生来说，一直是让人有挫败感的一种句式；而存在句，也让外国学生有困惑之处。

¹ 本文在“庆祝朱拉隆功大学文学院中文系成立 40 周年”（2013 年 7 月 30 日，朱拉隆功大学文学院）上发表。

² 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先说“把”字句。“把”字句，外国学生在做练习时，一般都能造出符合老师所讲的有关“把”字句句法规则的“把”字句，可是在实际说话写作中，老是用不好“把”字句。请看：

- (1) 我把饺子吃在五道口。[五道口是北京语言大学附近的商业中心]

更普遍的毛病是，该用不用、不该用却用上了“把”字句。马真在《在汉语教学中要重视词语使用的语义背景》(2008)一文中就曾举了两个很典型的偏误“把”字句：

- (2) *洪水是退了，但是眼前是一片不好的景象：洪水把村舍的房屋冲倒了一大半，把猪、鸡、羊都淹死了，空气里充满了难闻的臭味儿；洪水也把成堆的木材几乎都冲光了，……。

- (3) *玛丽是个勤快的孩子，每天都是她最早起来。等我们起床，早饭已经被她准备好了，屋子也已经已经被他整理得干干净净。

马真(2008)指出，例(2)冒号以后的部分，是要具体描绘洪水过后的荒凉景象的，按说应顺着上文的意思，用表示遭受的“被”字句，不宜用“把”字句，可是却用了好几个“把”字句，使前后文气很不连贯、很不协调。宜改为：

- (2') 洪水是退了，但是眼前是一片不好的景象：村舍的房屋被洪水冲倒了一大半，猪、鸡、羊都被淹死了，空气里充满了难闻的臭味儿；成堆的木材也几乎都被洪水冲光了，……。

而例(3)的毛病是该用“把”字句而没有用。后一句是来具体描述玛丽的勤快的,按上下文的意思,这里宜用表示积极处置的“把”字句,而不该用“被”字句。例(3)宜改为:

(3') 玛丽是个勤快的孩子,每天都是她最早起来。等我们起床,她已经把早饭准备好了,还把屋子整理得干干净净。

那为什么外国学生老是用不好“把”字句呢?责任还是在他们。为什么?下面再讲。

再说存在句。存在句在现代汉语里的使用频率不低。存在句最常见的格式是:

处所词语 + 动词 + 着 + 名词语

或用符号表示为:

$NP_L + V + \text{着} + NP$

例如:

- | | | |
|-----|------------|-----------|
| (4) | a | b |
| | 台上坐着主席团。 | 台上放着玫瑰花。 |
| | 门口站着许多孩子。 | 墙上挂着两幅画。 |
| | 桌子底下趴着一条狗。 | 花瓶里插着腊梅花。 |
| | 床上躺着一个病人。 | 门上贴着一副对联。 |
| | | |

存在句对外国学生来说,出错的可能性倒不是很大,但是,他们感到困惑和不解,提出了这样一些问题:

1. 例(4)无论a类句还是b类句,没有任何表示存在义的词

语，怎么知道这种句子表示存在？换句话说，这存在句的存在义是哪里来的？

2. “主席团”“孩子”“病人”都是谓语动词“坐”“站”“躺”的施事（即动作者），而“坐”“站”“躺”都是内动词，按理“主席团”“孩子”“病人”应出现在动词前，为什么例（4a）里动词的施事却跑到动词后面去了？

3. 例（4b）里的动词是及物动词，它们的受事在动词后作宾语，但是，为什么动词的施事没有出现，而且也不能出现？

4. 老师曾告诉我们，述宾结构，如果宾语的语义角色不同，那述宾结构所表示的语法意义就会有差异。例如：

- (5) a.吃苹果 [宾语为受事]
 b.吃大腕 [宾语为工具]
 c.吃食堂 [宾语为处所，一说方式]
 d.吃环境 [宾语为目的]
 e.吃父母 [宾语为凭借]

例（5）a - e.的语法意义各异。可是，为什么在存在句里宾语的语义角色明明不一样——例 4a 为施事，例 4b 为受事，而所表示的语法意义却一样的，都表示存在，表静态？

外国学生对存在句感到困惑与不解，责任也在我们。为什么这样说呢？下面再讲。

以往是怎么教“把”字句、存在句的？

我们所以认为责任在我们，原因是我们以往在讲解“把”字句

和存在句时，存在不足，有的甚至可以说讲得有问题。

先说以往怎么教“把”字句的。过去在教学中讲“把”字句，只是讲了这样一些内容：

1. “把”字句的基本格式是：

X 把 Y 怎么样了。

或者表示为：

名词语₁ + 把 + 名词语₂ + 动词性词语

2. X 部分，也就是“名词语₁”，是句子主语，通常由指人名词充任；Y 部分，也就是“名词语₂”，通常是受“怎么样”这部分里的动词所支配的对象；“怎么样”部分，也就是“动词性词语”部分，通常要求是复杂的。

3. 所以，“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通常是：

施事 + 把 + 受事 + 行为动作 + 结果

4. 如果句子中要用到助动词（即能愿动词）或否定词，不能直接放在动词头上，得放在“把”字前边。

5. 整个句子表示“处置”——通过处置，结果是事物发生位移，例如：

（6）刘老师将词典放在书架上。

或通过处置，结果是事物发生变化。例如：

（7）姐姐把我们的衣服都洗干净了。

有的则表示“致使”。例如：

（8）孩子把爷爷哭醒了。

（9）那几个孩子把她折腾坏了。

上面这些讲法没有错，但是很不够。主要是没有讲明白三方面内容：

第一个方面，没有给学生讲授“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即没有向学生说明“把”字句是由哪几部分语义内容构成的。

第二个方面，句子表示“处置”义，通过“处置”，事物发生“位移”或“变化”；或者句子表示“致使”义等，这并不是只有“把”字句才能表示这些意义的。请看：

【处置 - 位移】

刘老师放了本词典在书架上。[连动句]

那本词典刘老师放书架上了。[主谓谓语句]

那本词典被刘老师放书架上了。[“被”字句，含不合意之意]

【处置 - 变化】

我们的衣服姐姐都洗干净了。[主谓谓语句]

我们的衣服姐姐给洗干净了。[带“给”的主谓谓语句]

衣服洗干净了。[受事主语句]

【致使】

爷爷被孩子哭醒了。[“被”字句]

孩子哭醒了爷爷。[施事宾语句]

“把”字句跟那些句式区别在哪里？以往没作交代。

第三个方面，没有向学生交代，在什么情况下要用、在什么情况下不宜用“把”字句。

由于以上三方面没有向学生交代清楚，学生当然不会用，一用就容易出错。

现在看以往怎么教存在句的？为了便于说明，再将例（4）存在句的例句抄录在下面：

- | | | |
|-----|------------|-----------|
| (4) | a | b |
| | 台上坐着主席团。 | 台上放着玫瑰花。 |
| | 门口站着许多孩子。 | 墙上挂着两画。 |
| | 桌子底下趴着一条狗。 | 花瓶里插着腊梅花。 |
| | 床上躺着一个病人。 | 门上贴着一副对联。 |
| | | |

以往我们对外国学生怎么讲解存在句的呢？

1. 存在句的格式是：

处所短语 + 动词 + 着 + 名词语

或用符号表示为：

$NP_L + V + \text{着} + NP$

2. 存在句表示存在，表静态。

3. 存在句，在句法上按传统分析法，分析为：

主—谓—宾 / 状—谓—宾

按层次分析法，分析为：

处所短语 动词+着 名词语

a. 台上 坐着 主席团

b. 台上 放着 玫瑰花

<u>1</u>	<u>2</u>	1-2 主谓关系/状-中修饰关系
<u>3</u>	<u>4</u>	3-4 述宾关系

4. 在语义上得分析为：

a) 组：处所—动作—施事

b) 组：处所—动作—受事

目前，中国大陆在汉语教学界有影响的以下六本语法教材或参考书，都是这样讲解的——卢福波（1996）《对外汉语教学实用语法》、刘月华等（2001）《实用现代汉语语法》、房玉清（2001）《实用汉语语法》、朱庆明（2005）《现代汉语使用语法分析》、陆庆和（2006）《实用对外汉语教学语法》、张宝林（2006）《汉语教学参考语法》等。

按上面这样的讲法确实无法解读存在句，难怪外国学生会提出上面四大问题，这四大问题，按上面的说法都无法解释。

那么对于现代汉语里的“把”字句和存在句，我们怎么给以一种圆满的解释呢？

先说“把”字句教学

“把”字句，虽然形式上都是：

X 把 Y 怎么样了。

或：

名词语₁ + 把 + 名词语₂ + 动词性词语

但我们首先要了解，“把”字句所表示的语法意义实际不止一种，可分为多种类别。吕叔湘先生主编的《现代汉语八百词》（1980）分为五小类：

1. 表示处置。如：把信交了 | 把衣服整理整理。
2. 表示致使。如：把嗓子喊哑了 | 把鞋都走破了。
3. 表示动作的处所或范围。如：把东城西城都跑遍了 | 把里

里外外再检查一遍。

4. 表示发生不如意的事情。如：偏偏把个老李给病了 | 真没想到，把个大嫂死了 | 我把那事儿忘了。

5. 相当于“拿”，“对”。如：他能把你怎么样？ | 我把他没办法。

各小类“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分别是怎么样的呢？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先得给大家说明白，《八百词》所说的各类“把”字句，使用频率是不一样的。据台湾陈立元（2005）统计，表示处置的居首位，占有所有“把”字句的 93.44 %；表示致使的次之，占 2.37 %；其他的按比例很小很小。显然，在汉语教学中，我们首先要将表示“处置”义的和表示“致使”义的这两小类“把”字句教给学生。因此，这里我们只分析表示“处置”和“致使”义的“把”字句的内部语义配置。

【表示“处置”义的“把”字句】

细分析起来，表示“处置”义的“把”字句内部含有五个语义成分：

- a. 处置者，就是居于句首的 X，也就是那个“名词语₁”。
- b. 处置对象，就是介词“把”后的 Y，也就是那个“名词语₂”。
- c. 处置方式，就是“怎么样”部分或者说“动词语”部分动词所表示的行为动作。
- d. 处置的结果，通常由“怎么样”部分或者说“动词语”部分里的补语成分来表示的。

按上面所说的，表示“处置”义的“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是：

处置者 + [把]处置对象 + 处置方式 + 处置结果

试以前面所举过的例（6）、（7）来分析：

（6）刘老师 把词典 放 在书架上了。

处置者 处置对象 处置方式 处置结果

（7）姐姐 把我们的衣服 都洗 干净了。

处置者 处置对象 处置方式 处置结果

【表示“致使”义的“把”字句】

细分析起来，表示“致使”义的“把”字句内部含有五个语义成分：

- a. 致使者，就是居于句首的 X，也就是那个“名词语₁”。
- b. 受致使者，就是介词“把”后的 Y，也就是那个“名词语₂”。
- c. 致使方式，就是“怎么样”部分或者说“动词语”部分动词所表示的行为动作。
- d. 致使的结果，通常由“怎么样”部分或者说“动词语”部分里的补语成分来表示。

按上面所说的，表示“致使”义的“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是：

致使者 + [把]受致使者 + 致使方式 + 致使的结果

试以前面所举过的例（8）、（9）来分析：

（8）孩子 把爷爷 吵 醒了。

致使者 受致使者 致使方式 致使结果

(9) 那几个孩子 把她 折腾 坏了。

致使者 受致使者 致使方式 致使结果

需要注意的是，表处置的“把”字句，处置方式与处置结果，有时可以融合在一起，在句子表面或只出现“处置方式”，或只出现“处置结果”。请看：

(10) 弟弟把我的杯子打了。[只有处置方式，没出现处置结果]

(11) 弟弟把我的杯子脆了。[只有处置结果，没出现处置方式]

而表致使的“把”字句，也可以在句子表面只有致使结果，不出现致使方式。请看：

(12) 那件事把他烦死了。[只有致使结果，没出现致使方式]

上面分析了“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了解“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对进一步了解“把”字句有帮助，对使用“把”字句也会有帮助。至少不会再写出例(1)“我把饺子吃在五道口”这样的偏误“把”字句。因为“在五道口”并不能表示“吃”这一行为动作处置的结果——既不表示通过“吃”这一行为动作处置后事物发生的位移，也不表示通过“吃”这一行为动作处置后事物发生的变化。

但是，真要让学生掌握好“把”字句，并会使用，光是说明“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还是不够的，还得从信息结构角度了解“把”字句与其他句式的差异。要知道，“把”字句，外国学

生不会用，用不好，原因之一，我们从来没有从信息结构的角度给外国学生讲清楚“把”字句跟其他一些相关句式的差异。

我们知道，语言本身可以认为是人脑心智所具有的人类千万年来遗传形成的信息“编码-解码”“表达-接收”系统。人与人之间言谈交际的过程，就是彼此不断传递信息（包括情感在内）的过程。说话一方所要传递的信息或听话一方所感受到的信息，我们统称为“语言信息”。“语言信息”就是指以语言符号为载体说话一方所要传递的或听话一方所感受到的意思与情感。这里需要指出的是，“句子的意义”不等于“句子所传递的信息”，即：

句子的意义 $\neq$ 句子所传递的信息

“句子的意义”是句子本身所具有的意义，而“句子所传递的信息”是指由句子意义所传递给听话一方的信息。这是句子的意义跟语境义发生“化合”后的产物。同一个句子意义在跟不同的语境义“化合”后可以传递不同的句子信息。例如：

（13）都七点了！

例（13）的句子意义就是“现在已经七点钟了”。这是大家都理解的。但是，它所传递的信息将随语言环境的不同而不同——

在有的语境中，它传递的可能是催促人快起床的信息；

在有的语境中，它传递的可能是催促人快上班的信息；

在有的语境中，它传递的可能是催促食堂快开饭的信息；

在有的语境中，它传递的可能是催促会议快结束的信息；

在有的语境中，它传递的可能是埋怨电影院未按时放映电影的信息；

而在有的语境中，它传递的可能是埋怨应到的人还未到来的信息；等等。

再如：

（14）你有钱吗？

这个问句的意思是十分明白的：说话人询问对方有没有钱。可是这句问话在不同的场合，即在不同的语境中所传递的信息会大不相同——

在有的上下文语境中，是传递问话人要向听话人借钱的信息；

在有的上下文语境中，是向听话人传递“如果你没有钱，我可以借些给你”的信息；

而在有的语境中，譬如在黑夜有人跑上来突然这样问你，这可能意味着要打劫；……。

显然，“句子本身的意义”和“句子所传递的信息”确实是两个截然不同的概念。句子所能出现的语境或者说句子所处的语言环境从理论上来说，是无限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一个句子它能在多少种语言环境中出现，它就可能会传递多少种不同的信息。

从语言信息结构角度说，人与人之间言谈交际过程中信息的传递，主要关注这样三方面：一是“以什么为话题”。二是“以什么为信息焦点”。三是“是什么性质的信息”。

有些句子，有的场合能说，有的场合不能说，这并不是因为违反了哪一条句法规则，而是因为违反信息结构所遵循的原则。请看：

（15）问：你刚才喝了什么？

(16) 问：咖啡呢？

答：(a) 我刚才喝了咖啡。

答：(a) *我喝了咖啡。

(b) *咖啡我刚才喝了。

(b) 咖啡我喝了。

对于例(15)的(b)答话、例(16)的(a)答话，会给人“答非所问”的感觉。这为什么？不是因为“咖啡我刚才喝了”“我喝了咖啡”这些组合违反了汉语句法规则，而是因为这样的答话违反了汉语信息结构所应遵循的原则。我们知道，答话中对问话中疑问点的回答，应该是答话的信息焦点。因此例(15)的答话应该取(a)句，即应让“我”作话题，让“咖啡”成为句子的信息焦点；例(16)的答话应取(b)句，即让“咖啡”作话题，让“我喝了”成为句子的信息焦点。

现在来看现代汉语里的“把”字句和其它句式之间的异同。
先看例句：

- (17)
- a. 弟弟打破了新买的杯子。
 - b. 新买的杯子弟弟打破了。
 - c. 新买的杯子被弟弟打破了。
 - d. 新买的杯子打破了。
 - e. 弟弟把新买的杯子打破了。

例(17)这五个句子的基本意义一样：“新买的杯子”打破了，是“弟弟”打破的（只是d.句未指明谁打破的）。可是它们的具体意思有别。差别在哪里呢？就在信息结构上有差异，也就是所传

递的信息有差异。

a.句“主—动—宾”句，或者说“主—谓—宾”句，是以“弟弟”为话题，以“新买的杯子”为信息焦点；它只是客观陈述“弟弟打破了新买的杯子”这一事实，强调“弟弟打破的是新买的杯子”。

b.句是主谓谓语句，也是陈述客观事实，但它以“新买的杯子”为话题，以“打破了”为信息焦点，强调“新买的杯子打破了”，这跟 a 句不一样。

c.句是“被”字句，就话题与信息焦点看，与 b.句一样，但用了介词“被”，除了陈述事实外，含有不如意的“遭遇”之义，而通过介词“被”的引介，更清楚地指明打破杯子的是“弟弟”。

d.句是受事主语句，以“新买的杯子”为话题，以“打破了”为信息焦点；句子只是客观陈述“新买的杯子打破了”这一事实，不关心“是谁打破的”问题。

e.句就是我们所关注的“把”字句。它跟 b、c、d.句的异同很明显：相同之处，都以“打破了”为信息焦点；而不同点是，b、c、d.句以“新买的杯子”为话题，e.句则以“弟弟”为话题。它跟 a.句的异同也很明显：相同之处，都以“弟弟”为话题；不同之处，a.句以“新买的杯子”为句子的信息焦点，而 e.句则以“打破了”为句子信息焦点。

通过上述比较，可以了解到，从信息结构的角度看，“把”字句是要传递“处置呈现结果”或“致使结果”的信息，它以“处置者”或“致果者”为话题，以行为动作所导致产生的结果为信

息焦点；所以要用介词“把”，目的是为了凸显“主动处置”或“致果归因”的意思。换句话说，用了介词“把”这一“主观处置”的标记，不仅指明打破的是“新买的杯子”，更意在说明造成“新买的杯子打破了”这一状况该归因在“弟弟”身上，不管“弟弟”是有意还是无意“打破”的；可见，“弟弟”是处置者，而作为一件不如意的事情，“处置者”将转化为“致果者”，即“导致产生某种结果的因素”。所以，e.句是以“弟弟”为话题，实际是以“致果者”为话题。

如果我们将“把”字句内部的语义配置情况以及从信息结构角度所做的上述说明，清清楚楚地告诉外国学生，那么我们虽不敢说外国学生就不会错用“把”字句了，但肯定会使他们大大减少“把”字句使用不当的偏误。

现在说存在句教学

现代汉语里的存在句实际上是人们认知域中所形成的“存在概念”在现代汉语中所形成的一种句式。这种存在句式单纯从词类序列来看，确实是：

处所短语 + 动词 + 着 + 名词语

而它独特的句式义也确实是表示存在，表静态。

问题是存在句内部的语义配置并不是以往所说的：

a) 组：处所—动作—施事

b) 组：处所—动作—受事

而实际是不管 a 组还是 b 组都是：

存在处所—存在方式—存在物

换句话说，存在句式内部实际是含有三个语义成分，即“存在处所”“存在方式”“存在物”。那“存在处所”，通常由方位短语来充任；那“存在方式”，就是由“动词 + 着”表示；那“存在物”，则由名词性成分充任，常常带有数量词。

从信息结构的角度看，存在句是以存在处所为话题，以存在物为信息焦点，同时指明存在方式。因此，当我们要以存在处所作为话题，要传递给听话人“是什么样的存在物”这样的新信息（即信息焦点），同时要说明存在物存在的方式，这时就使用这种存在句。

有老师或者同学可能会有这样一个问题：难道“主席团”跟“坐”之间没有“动作者-动作”的语义关系？难道“放”和“玫瑰花”之间没有“动作-受动者”之间的语义关系？当然有，不过要注意，这种“动作者-动作”、“动作-受动者”这样的语义关系在存在句内部只是潜在的，而存在句所凸显的则是——

存在处所—存在方式—存在物

这样的语义关系。要知道，语言中词语之间的语义关系具有多重性，这种情况有点儿类似于我们人类社会的人际关系，人际关系是多重的，在某种场合往往只凸显某种人际关系。

从上面我们对“把”字句和存在句的介绍看，在语言中，某个特定的句式会表示某种特定的意义（一般称为句式所表示的语法意义）。为什么某个特定的句式会表示某种特定的语法意义呢？大家知道，人通过感觉器官感知客观事物而获得直感形象或直觉，

进一步抽象而形成一定的概念结构，那概念结构的存在与表达必须凭借或者说必须依附于一定的语言形式，从而在语言中便形成反映这概念结构的句法格式。这种情况，在语言学里叫“投射”。具体说，就是认知域里所形成的的某个概念结构投射到某种语言里，便在那种语言里有一个反映这种概念结构的句法格式。而人在习得某种语言时，不管是小孩儿习得自己的母语，或是成人习得第二语言，都是整体完整习得某种句法格式，实际上也就是完整接受某个概念结构。

如何教？

上面我们分别分析了现代汉语里的“把”字句和存在句，也大致说了一下对于“把”字句和存在句该教些什么内容。那么在教学中具体该如何教这两种句式呢？

总的教学原则是：要将学术语言转化为教学语言，要讲得深入浅出，通俗易懂。限于时间，这里试以存在句教学为例来加以说明。我们觉得，存在句是不是可以这样讲：

同学们请先看黑板上/白板上的实例：

门口站着许多孩子。

墙上挂着两幅画。

床上躺着一个病人。

门上贴着一副对联。

沙发上坐着两位老人。

花瓶里插着一束玫瑰花。

.....

上面所举的就是汉语中表示存在的句子。同学们，我想先问问你们：“什么叫‘存在’？”.....大家说得很好。确实，说到“存

在”，我们马上可以想象和理解，一定会有存在的人或东西（可统称为“存在物”），一定会有一个存在的处所。现代汉语里最常见的表示存在这种意思的句子是下面这样的句子：

门口有许多孩子。	墙上有两幅画。
床上有一个病人。	门上有一副对联。
沙发上有两位老人。	花瓶里有一束玫瑰花。

.....

如果要同时说明“怎么有”，也就是要说明存在的方式，中间就不用“有”，就使用“动词 + 着”的说法。例如：

门口站着许多孩子。	墙上挂着两幅画。
床上躺着一个病人。	门上贴着一副对联。
沙发上坐着两位老人。	花瓶里插着一束玫瑰花。

.....

大家看看，这种存在句由几部分组成的？不难发现，这种存在句内含有三个语义成分：

(a) 存在的处所。放在句子头上，通常由方位短语充任。

(b) 存在物（即存在的人或事物）。放在句子末尾，是个名词性词语，往往含有数量词。

(c) 存在物和存在处所之间的链接。在句子中间，或者用动词“有”，不过这只是表示存在；或者用“动词 + 着”，这时除了表示存在，同时还附带表示存在的方式。

存在句，在汉语教学中，就可以像上面说的那样给外国学生讲。在上面的讲法里，蕴含着构式理论和语块理论，但我们没用

“构式”和“语块”这样的术语。我们这种教学法的基本精神是：激活学习者自身具有的认知共性，以便有助于把外国学习者引导到学习、掌握汉语中带有汉语个性特点的句式上来。

以上所述给我们的启迪

上面我们分别分析了现代汉语里的“把”字句和存在句，也大致说了一下如何教授“把”字句和存在句的问题。从上面的讲述中，我们可以悟出一些道理来——

第一，要加强汉语教学的本体研究——注意，这里是说“汉语教学的本体研究”而不是“汉语本体研究”。“汉语教学本体研究”的最大特点是跟“教学”二字紧紧捆绑在一起——从汉语教学的需要出发进行研究，而其研究成果必须服务于汉语教学，有助于汉语教学水平的提高。在汉语教学的本体研究中，最重要的研究内容，就是要深入研究句法格式的具体用法，并努力将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内容。

第二，从事汉语教学的老师，需要适当学点语言学理论，包括当代的前沿理论。但要明确，这不是要老师去给学生直接讲解当代语言学前沿理论，而是老师有了一定的语言学理论才能不断提升自己的研究能力，也才能更好地分析、认识我们所面对的种种句法格式。只有当老师自己对所教的句法格式有了深入的认识，才能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教学语言来给学生讲解，也才能讲得深入，讲得到位。

参考文献:

- 陈立元. 2005. 《汉语把字句教学语法》. 台湾师范大学华语文教学研究所硕士学位论文.
- 房玉清. 2001. 《实用汉语语法》.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刘月华等. 2001. 《实用现代汉语语法》.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卢福波. 1996. 《对外汉语教学实用语法》.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 陆庆和. 2006. 《实用对外汉语教学语法》.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吕叔湘. 1980. 《现代汉语八百词》.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马真. 2008. “在汉语教学中要重视词语使用的语义背景”. 蔡建国主编《中华文化传播任务与方法》(196-208 页), 上海人民出版社.
- 张宝林. 2006. 《汉语教学参考语法》.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朱庆明. 2005. 《现代汉语使用语法分析》.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ABSTRACT

The Teaching of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Prof. Lu Jianming

Many foreign students experience difficulties in learning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This article proposes some approaches in teaching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1) to expound the problems in teaching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2) to analyze how to teach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from different aspects, in order to find out the inadequacy of the teaching; 3) from the above analysis, to discuss about the teaching of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4) to suggest how to teach foreign students “BA” sentence and existential sentence. To teach well Chinese grammar is to enhance the study of Chinese teaching and learning. Apart from this, Chinese teachers need to learn the basic of Linguistics, in order that they will have wider knowledge in teaching Chinese grammar.

Keywords: *“BA” sentence, Existential sentence, Chinese teaching*